

# 阳江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工作

## 简 报

2016 年第 10 期（总第 26 期）

阳江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内容提要:

- ★ 我市召开环保督察案件交办会 全面开展环保整治工作
- ★ 省督导组到阳江督办群众投诉环保案件查处工作

### 我市召开环保督察案件交办会 全面开展 环保整治工作

12月3日，市委书记陈小山主持召开环保督察案件交办会，研究剖析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五宗环境问题案件。陈小山指出，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以办理督察组交办案件为契机，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的理念，强化全市上下的生态环保意识。对于督察组交办的案件，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态度要坚决、行动要迅速、效果要好”的要求，迅速

开展核查和整改，推动环保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在办理督察案件的过程中，要督促相关企业更加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加大环保投入，加强部门联动，落实责任，专题研究解决督察发现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保督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12月6日，市长温湛滨深入相关企业和项目施工现场，调研环境保护工作。温湛滨强调，要以点带面，全面开展环境保护整治工作，积极督促整改，促进阳江环保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在督查过程中，温湛滨指出，我市整体环境不错，山清水秀，环保工作力度到位，通过该次检查，发现有些地方、企业的环保观念意识比较淡薄，给周边环境带来一定损害。中央环保督查组转交的环境问题案件，各级党委、政府和职能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核查，要一宗一宗落实整改措施，力求收到实效，取信于民。

温湛滨强调，要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加快整改进度，不能久拖不决，对于一些共性问题，要尽快研究出台配套政策。要严肃处理相关的责任人和涉事的企业，形成良好的环保氛围。要以点带面，全面开展环保整治工作，不断完善相关政策的配套，促进阳江环保工作再上新台阶。

## 省督导组到阳江督办群众投诉环保案件查处工作

12月9日，省政府交办案件落实第六督导组到我市，就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案件落实情况开展督查。督导组要求我市完善环保督察工作机制，提高办案效率和效果，并落实措施边督边改。

截至12月8日，我市共收到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投诉环保案件15宗。目前，我市已依法控制4人，查处15家违规企业，边督边改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省督导组充分肯定了我市落实查处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群众投诉环保案件工作。同时要求我市要依法对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行为进行查处，并落实整改措施，达到边督边改的良好效果。

自环保督察工作启动以来，市环保局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成立了迎检工作领导小组，做到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其他领导成员全力配合，确保迎检准备充分到位。目前，该局已形成了联络

保障、材料档案、信访和案件办理及宣传报道等工作的分工机制，做到分工明确、各司其职，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同时，该局还注重做好督察进驻信息公开工作，在市环境保护公众网刊登督察进驻信息、投诉电话和邮箱，设立专栏，每天汇总各县(市、区)边督边改情况并予以公开，引导新闻媒体加大宣传报道力度，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报：环境保护部，省环保厅，市四套领导班子成员。

送：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and 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市直和中央、省驻阳江有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市委督查室，市府办督查科，市创卫办，各县（市、区）环保（分）局。

---

（共印 150 份）